

关于研究生毕业和延期的规定

1，研究生毕业要满足学校规定的论文要求，研究生必须根据学习和工作情况，在规定的时间节点完成规定的任务。

2，硕士研究生在毕业前六个月内，博士研究生在毕业前一年内，根据论文完成情况，可以减免值班等公共服务任务，专心完成毕业论文。超过规定的时间还没有完成的，继续承担足量的公共服务。

3，申请出国的研究生，给予四个月的时间准备英语考试和申请。该时间段内，需要继续承担值班任务，但不做具体测量工作。找工作的研究生，原则上须承担必要的公共服务，具体计划根据找工作和论文进展进行安排。

4，未及时毕业的学生最多延期一年（不包含学校延期规定的一年），一年后不再提供办公室和实验室资源。

5，在延期期间，研究生可以选择通过承担足量的测试任务，继续享受劳务费等待遇。

6，本规定从 2018 年 7 月 1 日开始实行。

黄方课题组

2018 年 6 月定制